宝安区2025年工贸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落实工伤预防培训项目采购需求公示

1. 项目名称

宝安区2025年工贸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工伤预防培训项目

二、项目内容

（一）服务范围：宝安区重点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相关岗位员工。

（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6月底。其中2025年11月15日前需完成培训并能通过验收，2026年6月底前需完成回访并形成回访报告且通过验收。

（三）服务内容：针对全区重点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相关岗位员工开展工伤事故预防与安全生产知识线上专题宣讲、线下专题培训。拟开展10场线上宣讲活动，每场培训不少于2学时，学习观看人数不少于2000人（含回看人数）；30场线下培训，每场培训不少于2学时，每场培训不少于60人，计划培训人数不少于1800人。

（四）服务要求：

1.项目实施。第一阶段（2025年11月15日前）通过前期调研、科学设计培训课程内容、择优选择培训讲师、加强培训考核等措施，提升培训工作的科学性、精准性、实用性。目标为受益企业或培训对象满意率大于85%，培训对象的预防知识技能考核合格率达85%以上或知识、信念、行为总分值提高大于15%。

第二阶段（2026年6月底前）持续跟踪问效，在培训后通过问卷调查、座谈访谈、社交软件、电话及邮件等形式，对接受培训的单位、参训人员跟踪回访6个月，了解评估工伤预防意识及能力改善、危险因素改善和工伤发生等相关情况，记录回访情况，形成回访报告。目标为受益企业工伤事故发生率或工伤保险支缴率与培训前6个月相比下降5%以上。

2.项目档案。整理归档包括但不限于培训通知、培训讲师名册及手机号码、培训活动照片及视频、培训内容（大纲）、培训教材（课件）、方式、课时、线下参训人员签到表、培训总结、回访报告、培训满意率调查及考核成绩等相关材料。其中，线上培训活动，需整理归档参训人员名册、手机号码、工作单位和培训平台、培训统计报表、培训数据记录等；线下培训活动，每一场要拍摄不少于4张、不同角度的现场照片（含讲师授课照片），以及累计不少于10分钟的培训视频（可以分段拍摄），要求能看到现场培训整体情况，如有多名讲师授课的，要拍摄每名讲师的授课照片、视频（每人不少于5分钟）。

（五）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1名，团队成员8名（其中讲师不少于3人，助教不少于5人；分2个组，每组含讲师1名和助教2名；备勤组讲师、助教各1人及以上）。人员应为本公司自有员工，需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三、项目预算及支付方式：15.8万元；费用分次结算，跨年支付。

四、供应商资质要求及技术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2、投标人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4、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6、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7、投标人须具备《工伤预防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人社部规〔2017〕13号）第十一条规定的条件（在《工伤预防服务机构承诺函》中作出声明，格式自拟）。

8、投标人须具备《关于工伤预防项目实施的暂行办法》（粤人社规〔2018〕6号）第七条规定的条件（在《工伤预防服务机构承诺函》中作出声明，格式自拟）。

五、供应商数量：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经资质审核后，符合采购要求的报名供应商≥3家参与竞标。

六、开标方式：现场开标。

七、评审方法和定标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定标方法采用自定法，最终中标供应商为1个。（评分细则见附件1）

八、报名方式：提供供应商报名登记表（附件2）、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3）、公司营业执照、法人或授权人身份证、诚信承诺书或声明函，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至yjjjck@baoan.gov.cn邮箱。并电话确认报名资料是否成功发送。

九、报名截止日期：2025年6月16日18时00分。

十、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周工、卢工

联系电话：0755-88177850（工作日时间9：00-12：00 14：00-18：00）

电子邮箱：yjjjck@baoan.gov.cn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1号区政府办公大楼

附件：

1.附件1：评分表

2.附件2：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3.附件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附件1

宝安区2025年工贸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工伤预防

培训项目采购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 | **权重(%)** |
| **1** | **价格** | | | | | **20** |
| **序号** | | **评分因素** |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 报价 | | 20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20%  备注：得分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有效小数。 |
| **2** | **技术服务部分** | | | | | **49**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 **权重(%)** | | **评分准则** |
| 1 | 项目实施方案评价 | | 20 | | 评审内容：  1.对项目重点、难点提出工作思路；  2.设置项目实施计划、人员安排、制作的项目课件提纲。  评分标准：  1.提供的方案满足上述二点，得4分，满足任意一点得2分，未满足不得分。  2.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委员会对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①方案极合理、条理极清晰、可操作性极强的得16分；  ②方案合理、条理清晰、可操作强的得10分；  ③方案一般合理、条理一般、可操作一般的得4分；  ④方案不合理、条理不清晰、可操作性差的不得分。 |
| 2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一人） | | 7 |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需为投标人自有员工。  1.具有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的，得2分；  2.具有安全类或电气类或机械类或化工类中级或以上职称（或资格）证书之一的，得3分。  3.具有工伤预防、安全生产、职业卫生、宣传培训专业领域培训、宣传工作经验2年以上（含2年）的，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4.具有相关单位颁发的安全生产或工伤预防专家聘书的，得1分。  证明文件：  1.提供相关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其中：1）涉及学历的，需同时提供学信网信息查询截图：①如较早颁发的学历证书，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可提供毕业院校或教育或人社部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出具的证明。②如海外留学（含港澳台）人学历无法通过学信网站查询的，应当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官网查询截图。若证明文件为其它语言，必须附中文译文，以中文译文为准。2）如证书颁发单位为相关行业协会（或学会）的，则需同时提供证书颁发单位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信息查询截图（截图需显示发证单位状态为“正常”）；  2.提供相关人员开标日当月或前一个月在本公司缴纳且载有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公章（或业务章）的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如开标日当月或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  3.提供相关人员经验证明材料，如相关项目花名册、分工表、工作（或授课）照片等。  4.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判断是否符合评分要求）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3 |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 | 20 | |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需为投标人的自有员工。项目工作团队人员不少于8人（含8人，其中讲师不少于3人，助教不少于5人。至少分2个组，每组含讲师1名和助教2名；备勤组：讲师、助教各1人及以上）。  1.讲师具有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6分；  2.讲师具有安全类或电气类或机械类或化工类中级或以上职称（或资格）证书之一的，每提供1名得2分，最高得6分。一人持有多个证件不累计计分。  3.团队成员具有工伤预防、安全生产、职业卫生、宣传培训专业领域培训、宣传工作经验，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4分。一人有多种工作经验不累计计分。  4.团队成员具有相关单位颁发的安全生产或工伤预防专家聘书的，每提供1人得1分，高最得4分。一人持有多个证件不累计计分。  以上四项累计最高得20分。  证明文件：  1.提供相关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其中：1）涉及学历的，需同时提供学信网信息查询截图：①如较早颁发的学历证书，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可提供毕业院校或教育或人社部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出具的证明。②如海外留学（含港澳台）人学历无法通过学信网站查询的，应当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官网查询截图。若证明文件为其它语言，必须附中文译文，以中文译文为准。2）如证书颁发单位为相关行业协会（或学会）的，则需同时提供证书颁发单位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信息查询截图（截图需显示发证单位状态为“正常”）；  2.提供相关人员开标日当月或前一个月在本公司缴纳且载有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公章（或业务章）的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如开标日当月或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  3.提供相关人员相关经验证明材料，如相关项目花名册、分工表、授课照片等。  4.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判断是否符合评分要求）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4 | 履约情况 | | 2 | | 投标人承诺以下内容：  1.对未能达到管理要求承担相应管理责任；  2.配合采购单位的管理，接受采购单位的监督。  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承诺函或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3** | **综合实力部分** | | | | | **29**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 **权重(%)** | | **评分准则** |
| 1 | 投标人资质 | | 12 | |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以上三项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应明确包括安全生产或应急管理培训、安全文化传播活动策划的相关内容，每具1项得4分，累计12分。  证明文件：  1.提供有效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及认证信息查询截图（截图需显示证书状态为有效）；  2.证书与查询信息截图必须同时提供，缺一不可。未同时提供的不得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确保认证证书在开标当天仍处于有效状态，并对所提供的证书及查询截图的真实性负责，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的情形，视同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质疑投诉处理中对证书是否有效的认定，以国家认监委网站【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查询结果为准；  5.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判断是否符合评分要求）的不计得分，原件备查。 |
| 2 | 业绩 | | 17 | | 1.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截止投标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计算）承接过国家机关或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知识宣讲或培训”或“安全文化传播活动策划”或“应急宣讲或培训”相关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2分，同一个业绩不能重复得分；本项最高得6分。  2.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截止投标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计算）承接过国家机关或企事业单位工贸企业工伤事故预防与安全生产知识线上专题宣讲或线下专题培训项目的，得8分。  3.在上述“安全生产知识宣讲或培训”或“安全文化传播活动策划”或“应急宣讲或培训”或工贸企业工伤事故预防与安全生产知识线上专题宣讲或线下专题培训相关业绩中，获得用户反馈的评价情况为优秀、满意或验收合格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证明文件：  1.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加盖公章（或业务章）服务评价证明文件及合同关键页（内容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工作内容页、签字盖章页）扫描件。  2.同一项目续签合同的不重复计分。如涉及到需要判断是否为同一项目续签的情形，如项目名称单位相同的，投标单位应提供能判别为不属同一项目续签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或能反映不属同一项目续签的合同关键页），如不能判别，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投标单位作出不利判断。项目名称相同，但是经过重新组织招标、招标编号不同的，不属同一项目续签。  3.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判断是否符合评分要求）的不计得分，原件备查。 |
| **4** | **其它部分** | | | | | **2**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 **权重(%)** | | **评分准则** |
| 1 | 诚信分 | | 2 | | 投标人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一般行政处罚信息、一般违法失信记录信息的，本项不得分，不存在上述情形的本项得2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评标过程中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有关供应商诚信查询结果。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信用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

附件2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宝安区2025年工贸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工伤预防培训项目 | | |
| **项目内容** | 根据年度重点工作部署,拟对全区重点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相关岗位员工开展工伤事故预防与安全生产知识线上专题宣讲、线下专题培训。主要为：开展10场线上宣讲活动，每场培训不少于2学时，观看人数不少于2000人（含回看人数）；30场线下培训，每场培训不少于2学时，每场培训不少于60人，培训人数不少于1800人。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供应商邮箱** |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报名文件** | 1.  2.  3.  ......... | | |
| **供应商确认**  **签字** | 本公司承诺以上提供的材料、信息均真实可靠，如有不符，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接受相关规定处罚。  报名人（签章）： | | |
| **备注** |  | | |

附件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 | 项目名称 | |  | |
| 投标（响应）供应商 | |  | |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 | | | | | | |
| 序号 | 职务 |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 劳动合同  关系单位 | 缴纳社会  保险单位 |
| 1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 |  |  | |  |  |
| 2 |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 |  |  | |  |  |
| 3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4 | 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5 |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 |  |  | |  |  |
|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 | | | | | | |
|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 | | | | | | |
| 序号 | 关联关系类型 | | 关联主体名称 | | 备注 | | |
| 1 | 控股股东 | |  | |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 |
| 2 | 管理关系 | |  | |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 | |
|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 | | | | | | |